

证券代码：688339

证券简称：亿华通

公告编号：2022-059

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禾先生主持。

与会监事经过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半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意见：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我们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30日